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8-034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并购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2月6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6日披露的“2018-016”号《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本次交易内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于2018年2月23日披露了“2018-022”号《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并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2018年3月7日。鉴于本次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相关各方仍需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积极磋商、论证和完善。因此，公司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一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并按期复牌。公司于2018年3月7日披露了“2018-025”号《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7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8年3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将自2018年3月26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

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后且公司予以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复牌。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4日